

#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宋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海燕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3,909,667,399.33	3,888,276,922.62	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2,303,612,195.50	2,252,110,642.94	2.2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 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32,935,445.27	23.07%	3,157,354,047.72	4.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8,790,896.85	4.75%	71,785,160.39	-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244,077.32	-16.99%	46,625,531.67	-29.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	--	445,033,856.10	3,710.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0%	0.16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0%	0.16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2%	0.01%	3.15%	-0.08%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00,096.6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88,679.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255,421.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864,426.79	
减：所得税影响额	3,770,736.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678,066.33	
合计	25,159,628.7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8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宋琳	境内自然人	36.38%	163,000,000	122,250,000		
姜素青	境内自然人	1.26%	5,660,000			
沈若骏	境内自然人	0.98%	4,386,823			
北京神州牧投资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上善神州牧 5 号证 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 人	0.49%	2,173,841			
北京神州牧投资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红炎神州牧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 人	0.48%	2,149,819			
中央汇金资产 管理有限责任 公司	国有法人	0.44%	1,963,800			
万忠波	境内自然人	0.41%	1,857,700			
孙艳霞	境内自然人	0.39%	1,762,588			
高伟	境内自然人	0.34%	1,501,300			
江维立	境内自然人	0.31%	1,390,1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宋琳	40,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750,000			

姜素青	5,6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60,000
沈若骏	4,386,823	人民币普通股	4,386,823
北京神州牧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善神州牧 5 号证券投资基金	2,173,841	人民币普通股	2,173,841
北京神州牧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红炎神州牧基金	2,149,819	人民币普通股	2,149,819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63,800	人民币普通股	1,963,800
万忠波	1,857,700	人民币普通股	1,857,700
孙艳霞	1,762,588	人民币普通股	1,762,588
高伟	1,501,3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1,300
江维立	1,390,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0,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大股东中，沈若骏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数量为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数量为 4,386,823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4,386,823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

- 1、货币资金较年初增加了104.62%，主要系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减少及子公司客户集中付款所致。
- 2、应收票据较年初减少了32.44%，主要系票据到期日缩短兑付所致及采用票据结算方式的贸易类销售减少所致。
- 3、预付款项较年初增加了236.74%，主要系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 4、应收利息较年初增加了3516.08%，主要系期末计提银行理财产品收益所致。
- 5、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减少了96.74%，主要系收到处置子公司股权转让款所致。
- 6、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减少了43.64%，主要系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年初增加了1766.67%，主要系投资汇付创投和新兴产业基金所致。
- 8、在建工程年初增加了863.28%，主要系子公司开卷及焊接生产线项目及子公司购置厂房等所致。
- 9、应付票据较年初减少了100.00%，主要系采用票据结算方式的采购减少所致。
- 10、预收款项较年初减少了72.89%，主要系预售款项期末结转收入所致。
- 11、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增加36.63%，主要系计提子公司职工离职补偿金所致。
- 12、应交税费较年初增加63.89%，主要系增值税减少所致。
- 13、应付利息较年初减少了100.00%，主要系归还借款所致。
- 14、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增加128.63%，主要系已发生但仍未支付的各项费用增加所致。
- 1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年初增加97.64%，主要系结转营业外收入所致。

#### (二) 利润表项目

- 1、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了82.47%，主要系本报告期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 2、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了386.99%，主要系受产品市场波动影响，部分生产设备发生减值所致。
- 3、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了46.38%，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4、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了167.97%，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损失所致。

####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了3710.11%，主要系子公司客户集中付款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了84.53%，主要系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减少且收回本金增加所致。
- 3、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比上年同期减少了55.54%，主要系美元汇率升值、人民币贬值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	-----	------	------	------	------	------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宋琳先生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2009 本人目前及将来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本人所投资的除公司以外的其他控股企业不开展与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等，不制定与公司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经营发展规划，不利用本人控制的企业，作出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保障公司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独立性，充分尊重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的权利。同时，承诺本人将诚信和善意履行作为公司控股股东的义务，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以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在关联交易过程中，本人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回避及信息披露等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2009 年 12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截至公告之日，承诺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宋琳先生	股份增持承诺	通过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设立的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在二级市场上增持的公司股票，在增持完成后的 6 个月内不减持。	2015 年 07 月 24 日	6 个月	已履行完毕
	公司控股股东宋琳先生	股份增持承诺	自 2015 年 7 月 14 日起 12 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公司股票。	2015 年 07 月 14 日	12 个月	已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 四、对 2016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00%	至	20.00%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7,265.34	至	10,898.02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081.68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主营汽车零部件业务根据年度生产计划有序安排，整体运营情况良好。报告期内，家电类及部分通讯机柜类出口业务，受整体市场影响，盈利能力下降，公司已逐步开展必要的重整措施，以扭转此类业务的经营态势。		

####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8 月 3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2016 年 8 月 3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 年 07 月 1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2016 年 7 月 13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宋琳

2016 年 10 月 21 日